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3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

科目：華語文教學概論

適用系所：華語文教學系

注意：1.本試題共 1 頁，請依序在答案卷上作答，並標明題號，不必抄題。 2.答案必須寫在指定作答區內，否則依規定扣分。

- 一、何謂「字本位」教學和「詞本位」教學？請就您的理解，援引證據，論述這兩種教學原則各別應用於華語文閱讀教學的適切性，並提出您的看法。
(25 分)
- 二、臺灣的新住民人口(包含：中港澳)日益增加，若聚焦「新住民子女」的華語文教學，請就教育應探討的六項基本課題：為何教、何處教、何時教、教什麼、如何教、如何評量學習，申論之。(25 分)
- 三、關於華語文課堂教學，通常包含四項基本要素：教學單位、教學環節、教學步驟與教學行為。請說明這四項要素並舉例。(25 分)
- 四、華語為外語(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, CFL)、華語為二語(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, CSL)以及華語為傳承語(Chinese as a heritage language, CHL)常交互出現於各種語境，請分析這三類華語學習者的背景特性，並以一個初級班為例，程度為 TBCL2-3 級(對應 TOCFL 約為入門基礎級)，說明您會如何針對三類學習者，進行聽說讀寫的差異化教學。(25 分)